

屏東縣年度居家喘息、日間照顧中心喘息、巷弄長照站臨托服務個案紀錄表

109年12月17日修訂版

服務單位名稱：_____

個案姓名			出生日期	年	月	日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身分證字號			
服務日期 (月/日)						
服務時間	— : — 至 — : —	— : — 至 — : —	— : — 至 — : —	— : — 至 — : —	— : — 至 — : —	— : — 至 — : —
碼別/組數	GA___/___組	GA___/___組	GA___/___組	GA___/___組	GA___/___組	GA___/___組
服務內容(請勾選)						
協助沐浴、穿換衣服						
協助進食或用藥						
翻身拍背及上下床						
肢體關節活動						
陪同散步、運動						
協助使用日常生活輔具器具						
其他身體照顧 ()						
洗滌、修補衣服						
餐飲服務						
其他 ()						
照顧服務員 簽章						
案主或家屬 簽章						
備註 (其他特殊狀紀載)						

督導簽章：

單位主管簽章：

備註：

1. 適用對象

(1) 居家喘息服務:109年12月31日前核定個案使用GA01-GA02，服務半日以3小時為計，服務全日以6小時為計；110年1月1日起核定個案依據衛生福利部公告長期照顧(照顧服務、專業服務、交通接送服務、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)給付及支付基準規定，使用GA09，組合以2小時為1給(支)付單位，單日居家喘息服務以10小時為上限。

(2) 日間照顧中心喘息服務(GA03-GA04)。

(3) 巷弄長照站臨托(GA07)。

2. 放假日提供服務需另檢附同意核備名單影本1份。

3. 服務時間如早於早上7時或超過晚上8時，請於備註欄說明。

4. 紀錄表由單位留存備查。

屏東縣年度長照機構住宿型喘息及小規模多機能夜間喘息服務

入/退住紀錄

個案姓名		身分證 字 號	
入住日期	12月17日 14時00分	退住日期	12月18日 14時00分
家屬簽章			
備註			

機構負責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承辦人：

備註：①本表適用機構住宿式喘息服務(GA05)、小規模多機能服務-夜間喘息(GA06)。②機構住宿型喘息服務1日以24小為計，小規模多機能夜間喘息服務1日為自夜間入住至隔日早上8時整。③機構住宿式喘息服務需有每日護理紀錄，小規模多機能夜間喘息服務需有照顧紀錄。④109年起紀錄表由單位留存備查。